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事项直接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投保方案概述

- 投保人：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最终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数据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 保险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方案范围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费、赔偿限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以及在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